

债券代码：184411.SH

债券简称：22 东坡 01

2022 年第一期眉山市东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
增信集合债券 2025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5.15%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2.55%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5 年 6 月 9 日

根据《2022 年第一期眉山市东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眉山市东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 2022 年第一期眉山市东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第 4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下调 260 个基点，即 2025 年 6 月 9 日至 2026 年 6 月 8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55%（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22 年第一期眉山市东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债券简称：22 东坡 01

3、债券代码：184411.SH

4、发行人：眉山市东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3 亿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4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票面利率：5.15%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22 年 6 月 9 日至 2026 年 6 月 8 日。如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该次回售部分的计息期限自 2022 年 6 月 9 日至 2025 年 6 月 8 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6 月 9 日。如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该次回售部分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6 月 9 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为 5.15%。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260 个基点，即 2025 年 6 月 9 日至 2026 年 6 月 8 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55%。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三、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说明

1、“22 东坡 01”募集说明书中关于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相关表述如下：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在原债券票面年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后 1 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为 0 至 300 个基点（含本数），其中一个基点为 0.01%”。上述条款已明确发行人有权在第 3 年末调整后 1 年的票面利率，即发行人可选择上调或下调票面利率，因此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

2、参考 2025 年 4 月 30 日中债估值情况，“22 东坡 01”中债估值收益率为 2.2063%，且本期债券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与同行业同资信主体一级市场新发利率及二级市场收益率相比无较大偏差，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违背诚信原则情况，合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已对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及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是否合理公允进行核查，确认本期债券利率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且定价合理公允。

四、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眉山市东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经济开发区兴业路南段 18 号圣丰国际大厦 A 区 13 层 1306、1307 号

联系人：林江伟

联系电话：028-38204558

2、债权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联系人：路雪

联系电话：010-85127963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人：骆传畅

联系电话：021-68606557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2 年第一期眉山市东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025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之盖章页）

眉山市东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